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0-042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60,978,5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72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8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98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08*****889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	08*****271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06*****063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8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1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咨询联系人:邹吉虎

咨询电话:0871-63151962;63126346

传真电话:0871-63126346

六、备查文件

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3.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万润股份”)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909,133,215股为基数,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2.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85,463,175.86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公司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公司本次实施分配方案不存在距离股东大会通过两个月以上实施的情形。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909,133,2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2.04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36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8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4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7日

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0年6月1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4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	08*****994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08*****771	烟台市供销合作社
4	08*****742	山东鲁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	08*****28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4日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由万润股份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五指山路11号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于书敏、肖新玲

联系电话:0535-6101017

传真电话:0535-6101018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7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启技术”)于2020年6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监管问询函》(浙证监公司字【2020】第5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函件全文公告如下: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拟收购Hyalroute 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 7.52%股权的公告》,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26,312.18万美元收购Fiber Network Limited、Innovation Planet Limited和Galaxy Giant Limited的下属子公司100%股权,从而间接持有Hyalroute 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海容通信”或“标的公司”)合计7.52%的股权。现请你公司就下列事项作出书面说明、提供相关材料,于2020年6月9日前报送我局,并在收到和回复问询函时及时对外披露。

一、请说明本次收购接洽商谈至最终确定的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具体时间、涉及人员、具体事项,签订协议和聘请中介机构时间、具体尽调和评估进展情况。

二、根据评估机构的估值说明,本次纳入估值范围的资产主要为企业建造的房产、铁塔资产、定位数据中心及电信网络等,分布在柬埔寨、缅甸及菲律宾等国,请说明评估机构是否严格履行实地查勘程序,如是,请披露具体时间,如否,请说明评估机构程序是否到位,依据是否充分,评估结果是否合理。请评估机构对上述内容出具专项说明。

三、你公司公告称在《交易协议》中转让方承诺将承担直接标的公司在本次交易交割前的全部负债,请详细说明具体负债明细、承诺内容、履行保障情况。

四、请详细披露你公司穿戴式智能头盔产品2019年主要销售数据、业务占比等情况,公告称“国内订单和收入持续稳步增长,为上市公司带来丰厚的收入与利润”具体依据。

五、你公司公告称穿戴式智能头盔产品“目前销售已覆盖到意大利、沙特、阿联酋、加拿大、印度、哥伦比亚、智利、埃及、南非等全球35个国家和地区”,请详细披露35个国家和地区的具体销售数据。

六、你公司自2017年非公开募集资金到账至今多次变更募集资金项目,请自查你公司历次变更时可行性分析是否谨慎客观,是否存在随意性,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是否一致,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是否合规。

七、请详细说明你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受限或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

八、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存放银行、具体金额、受限情况、受限原因、受限期限等。你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关联方是否在上述银行存在借款,如是,请自查你公司是否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等情况。

九、截至目前,你公司控股及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占其所持你公司股份的93.54%,你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是否存在资金紧张及占用你公司资金情况。

十、你公司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问询函的要求及时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公司2019年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352,658,600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053,17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内容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提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间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2020年5月20日)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52,658,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8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6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6月1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红股和股息在原托管证券商处领取。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08*****960	厦门时刻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6月8日至登记日:2020年6月1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290号

咨询联系人:刘 杨

咨询电话:010-89586598

传真电话:010-89586920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0-043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0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6月9日上午10:00-12:00以电子邮件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杜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0-044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30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6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101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2019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6、审议《关于2020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4、6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上述议案7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暨2019年度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同日刊登的《2019年度报告》《2019年度报告摘要》《2019年度审计报告》等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6.00	《关于2020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2)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2)、代理人身份证。

(3)其他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于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0年6月24日至26日9:00—17:00。

3、与会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胜玲

电话/传真:0755-88259805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101层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70

2、投票简称:国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6.00	《关于2020年度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或填报选举票数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自行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委托人账户名称: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股

委托人证件号码: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授权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9日通过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9日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40楼4008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董事10人,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梁硕玲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非执行董事尚书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孙树明先生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提议召开,并共同推举董事孙树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担任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由孙树明、李秀林、尚书志、刘雪涛和胡滨五名董事组成;

提名委员会由胡滨、范立夫、黎文靖、孙树明和孙晓燕五名董事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胡滨、范立夫、梁硕玲、秦力和孙晓燕五名董事组成;

审计委员会由黎文靖、范立夫和梁硕玲三名董事组成;

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孙树明、梁硕玲、黎文靖、秦力和孙晓燕五名董事组成。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根据上述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当选委员选举胡滨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黎文靖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上述委员的简历请参见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二、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孙树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孙树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三、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树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孙树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四、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意:

(1)聘任武继福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2)聘任辛治运先生担任公司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3)聘任徐佑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武继福先生、辛治运先生和徐佑军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五、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该事项。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意:

(1)聘任秦力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2)聘任孙晓燕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3)聘任欧阳西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4)聘任罗斌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5)聘任杨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6)聘任武继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7)聘任张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议案同意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秦力先生、孙晓燕女士的简历请参见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欧阳西先生、罗斌华先生、杨龙先生、武继福先生和张威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和第五项议案相关人员简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

附件:第四和第五项议案相关人员简历

欧阳西,男,1967年12月生,硕士。欧阳西先生自2004年11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9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广东机械学院(现名广东工业大学)图书馆助理馆员。1995年7月至2001年2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及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2月至2003年1月任本公司投资自营部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1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常务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6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广发基金董事。彼自2006年9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自2019年10月起任广发合信董事长。欧阳西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辛治运,男,1970年2月生,博士。辛治运先生自2018年6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19年5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信息官。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年7月至1998年1月任高等教育出版社软件工程师、编辑;1998年2月至2008年9月历任中国证监会信息中心主任科员、副处长、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正处级调研员(主持工作)、审核处处长;2008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同时兼任安信乾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其中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兼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19年5月起任广发控股(香港)董事。辛治运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佑军,男,1972年1月生,硕士。徐佑军先生自2019年4月起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6年7月至1997年8月为广州交通房地产公司开发部员工,1997年8月至1998年6月为广东珠江投资公司企管部员工,1998年6月至2004年7月任广州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2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06年2月至2009年2月任本公司湖北总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2月至2015年6月历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投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并收购部执行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徐佑军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9日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40楼4003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监事共同提议召开本次会议,并推举监事张少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张少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

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张少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2020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等相关规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6月8日形成决议,选举张少华先生和程怀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监事将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一致。

附:张少华先生和程怀远先生的简历。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

附件:张少华先生和程怀远先生的简历

张少华,男,1965年12月生,学士。张少华先生1989年8月至1997年3月历任哈尔滨市人民政府证券管理办公室职员、副处长,1997年3月至2004年1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6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06年3月起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0年4月任本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管理总部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6年5月任广发投资(香港)董事,2011年9月至2017年9月任广发投资(开曼)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广发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5月起至2017年9月任广发乾和董事长;张少华先生2011年7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张少华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程怀远,男,1966年6月出生,硕士。程怀远先生1988年8月至1999年6月任中国医药集团武汉医药设计院(主要从事医药工程设计及总承包)职员、工艺装备室副主任,自1999年6月至2003年3月任本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人力资源部副经理,自2003年3月至2003年12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总经理,自2003年5月至2004年3月任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监事,自2004年1月至2010年1月任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负责全面工作)。程怀远先生自2010年1月起任党群工作部总经理,自2004年1月起任本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程怀远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也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14:00时开始;

(2)A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40楼4008会议室

3、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孙树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50人,代表股份3,740,516,9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811%。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表44人,代表股份3,306,481,471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38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